

保德县财政局文件

保财农〔2022〕58号

关于下达杨家湾镇故城村 县级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创建项目 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杨家湾镇人民政府：

根据保德县乡村振兴办《关于下达保德县3200户户用光伏扶贫电站等项目计划的通知》（保乡振办〔2022〕41号）和杨家湾镇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22年杨家湾镇故城村县级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创建项目计划的通知》（杨政发〔2022〕27号），现下达你镇2022年故城村县级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创建项目资金预算指标200万元。资金级次为县级财政衔接资金，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和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下执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项下执行。

请按照县乡村振兴办《关于下达保德县 3200 户户用光伏扶贫电站等项目计划的通知》（保乡振办〔2022〕41 号）要求使用资金，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做好绩效目标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及时拨付资金，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项目实施结束后要将项目实施情况报告保德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和县财政局。

附件：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保德县财政局
2022 年 10 月 17 日



抄送：保德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
县文化和旅游局

保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盖章)保德县杨家湾镇人民政府

申报日期：2022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杨家湾镇故城村县级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创建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郝冉13903505419
主管部门	保德县文化和旅游局 保德县杨家湾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杨家湾镇故城村民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20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乡村旅游起到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故城村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助力产业兴旺，发挥农业的多功能性。构建特色化、精品化、多功能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体系，促进故城村农业及经济水平发展，增加农民的收入，不断推进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生活富裕实现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平整土地	37200m ²
			指标2：栽植经济林（梨树、苹果、蟠桃、西梅、沙果、杏等经济苗木）	65.32亩、5160株
			指标3：红枣红枣高截换优品种改良	3.6亩
			指标4：采摘园道路建设	6186m ²
			指标5：建设采摘园围栏	3685米
			指标6：灌溉管网	2套
			指标7：建设农贸市场	1座
			指标8：改造故城故事馆一座	1座
	质量指标	指标1：经济林苗木成活率	≥95%	
		指标2：农贸市场建设及故事馆改造	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	
	成本指标	指标1：采摘园建设	161.60万元	
		指标2：小型农副产品交易市场	14.92万元	
		指标3：故城故事馆改造	2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丰产期亩均增加收入	≥1500元
			指标2：受益群众	≥800人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示范带动	示范
			指标2：带动劳动力就业	≥5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控制水土流失	有效改善
指标2：改善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农业生产可持续发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1：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